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5-022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6,034,289.4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1,812,14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181,214.00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预计派发金额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2.4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181,214.00	14,766,459.90	7,771,821.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946,233.12	49,133,691.51	67,028,844.9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90,764,489.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7,719,49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4,036,256.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7,719,49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62.95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491,525,637.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2,916,253,868.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6.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	否		

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方案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该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以及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